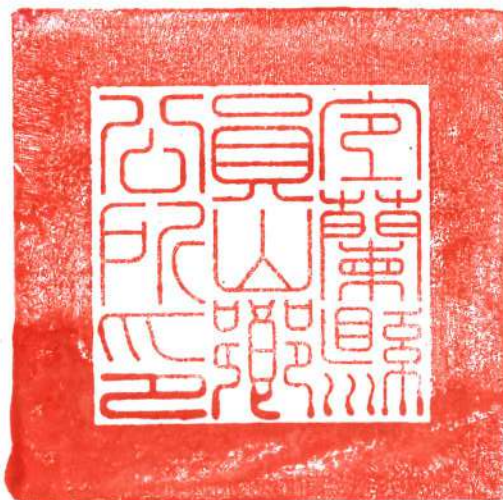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員山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員鄉民字第1150015356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員鄉財字第68號(望龍埤段139(新4)、139(新5)及139(新6)地號)放棄鄉有地承租權變更登記案件，因承租人之一王萬歲、黃宗弘及倪劉雪花現況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件無法送達，爰依法辦理公示送達，惠請協助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、8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之翌日起20日。
- 二、旨揭本鄉員鄉財字第68號因承租人莊秀芬申請放棄鄉有地承租權變更登記，惟承租人之一王萬歲、黃宗弘及倪劉雪花現況不明致通知函件無法送達。
- 三、上開文書現留置本所民政課，請應受送達人於公告期間內持國民身分證及印章逕洽本所領取。
- 四、如對租約變更登記事項有異議，應於公告期間內向本所提出書面意見，逾期未提出，依規定由本所逕為登記。

代理鄉長 吳明珍